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CHINA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4) 010848 号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新华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至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春新华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



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春新华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春新华通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舒 畅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 兵

中国·北京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 01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9,083,375.10	7,341,512.01	12,641,470.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26,371.88
应收账款	五、2	53,237,965.09	51,228,758.55	40,690,109.57
预付款项	五、3	2,237,007.81	17,254,138.96	28,754,913.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4,017,218.00	12,417,143.64	15,555,250.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03,064,130.54	124,020,211.63	85,496,273.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8,203,419.94	5,489,647.40	573,927.19
流动资产合计		189,843,116.48	217,751,412.19	188,138,317.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95,184,402.98	183,326,334.31	18,961,773.81
在建工程				59,483,454.30
工程物资				1,121,722.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9,236,034.18	9,362,968.49	9,588,102.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5,705,874.36	5,493,235.36	4,127,04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126,311.52	198,182,538.16	93,282,099.57
资产总计		399,969,428.00	415,933,950.35	281,420,416.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会合 01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1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24,937,841.05	29,763,760.80	23,400,886.08
预收款项	五、15	92,864,518.05	137,892,915.18	82,355,72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2,731,050.71	71,467.89	142,063.38
应交税费	五、17	13,591,639.95	15,778,499.01	8,993,458.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8	12,565,708.03	1,837,783.91	961,881.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690,757.79	190,344,426.79	125,854,012.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0	45,000,000.00	4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1	8,508,963.42	10,694,071.2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2	16,993,372.50	16,839,100.00	12,299,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02,335.92	72,533,171.27	37,299,500.00
负债合计		241,193,093.71	262,877,598.06	163,153,512.2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五、23	22,730,000.00	22,730,000.00	18,730,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27,684,782.00	39,184,782.00	39,184,782.0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7,397,579.52	7,397,579.52	3,685,12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100,963,972.77	83,743,990.77	56,666,999.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76,334.29	153,056,352.29	118,266,904.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76,334.29	153,056,352.29	118,266,90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9,969,428.00	415,933,950.35	281,420,416.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会合 02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189,406.68	204,316,938.84	122,323,244.8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122,189,406.68	204,316,938.84	122,323,244.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178,714.11	165,693,194.84	107,813,673.2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70,837,040.85	118,061,220.91	72,291,351.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1,078,994.47	2,102,794.69	1,062,824.31
销售费用	五、29	8,723,282.18	17,344,580.58	13,491,839.31
管理费用	五、30	15,665,637.10	24,458,202.84	16,882,703.92
财务费用	五、31	2,702,516.76	2,229,769.56	2,666,988.4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1,171,242.75	1,496,626.26	1,417,965.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10,692.57	38,623,744.00	14,509,571.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435,728.40	2,789,250.00	1,733,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386,527.28	35,450.00	47,08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59,893.69	41,377,544.00	16,195,881.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4,839,911.69	5,588,096.11	2,083,187.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利润		28,041,157.47	37,124,563.69	14,490,381.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6	1.65	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6	1.65	0.7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 03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08,213.75	289,610,831.52	163,739,47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1,017,674.07	12,241,535.59	8,171,62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25,887.82	301,852,367.11	171,911,10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00,373.87	188,955,022.79	105,035,937.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00,420.85	20,820,189.15	13,834,95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33,584.12	7,623,788.25	3,246,29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8,430,646.65	25,263,962.30	20,169,66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65,025.49	242,662,962.49	142,286,85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9,137.67	59,189,404.62	29,624,24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21,479.44	86,947,632.89	31,207,141.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1,479.44	86,947,632.89	31,207,14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1,479.44	-86,947,632.89	-31,207,141.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12,382.00	4,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	10,123,25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2,382.00	64,123,256.5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6,034.59	6,495,881.08	2,342,606.96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65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45,690.12	41,495,881.08	2,342,60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6,691.88	22,627,375.42	7,657,393.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211.68	-169,105.67	-269,878.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1,863.09	-5,299,958.52	5,804,622.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1,512.01	12,641,470.53	6,836,84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83,375.10	7,341,512.01	12,641,470.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4年1-6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39,184,782.00			7,397,579.52		83,743,990.77		153,056,352.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730,000.00	39,184,782.00			7,397,579.52		83,743,990.77		153,056,352.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500,000.00			-		17,219,982.00		5,719,982.00
(一) 净利润							17,219,982.00		17,219,982.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219,982.00		17,219,982.0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00,000.00							-11,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1,500,000.00							-11,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27,684,782.00			7,397,579.52		100,963,972.77		158,776,354.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3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39,184,782.00			3,685,123.15		56,666,999.25		118,266,904.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730,000.00	39,184,782.00			3,685,123.15		56,666,999.25		118,266,904.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000,000.00				3,712,456.37		27,076,991.52		34,789,447.89
(一) 净利润							35,789,447.89		35,789,447.8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789,447.89		35,789,447.8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712,456.37		-8,712,456.37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12,456.37		-3,712,456.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39,184,782.00			7,397,579.52		83,743,990.77		153,056,352.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2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39,184,782.00			2,236,084.99		44,003,342.80		104,154,209.7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730,000.00	39,184,782.00			2,236,084.99		44,003,342.80		104,154,209.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49,038.16		12,663,656.45		14,112,694.61
(一) 净利润							14,112,694.61		14,112,694.6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112,694.61		14,112,694.6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9,038.16		-1,449,038.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9,038.16		-1,449,038.16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39,184,782.00			3,685,123.15		56,666,999.25		118,266,904.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7,682.10	1,546,976.58	1,750,757.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3,058,856.47		
预付款项		1,216,249.87	14,624,777.33	24,629,723.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2,732.86	1,353,419.89	455,600.10
存货		9,760,979.50	132,25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60,484.55	5,489,647.40	573,927.19
流动资产合计		24,456,985.35	23,147,072.30	27,410,008.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2	181,829,014.67	168,538,887.48	2,326,618.17
在建工程				59,483,454.30
工程物资				1,121,722.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08,408.11	8,713,019.73	8,896,408.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68,153.84	4,233,624.55	3,081,73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205,576.62	181,485,531.76	74,909,941.28
资产总计		230,662,561.97	204,632,604.06	102,319,949.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19,253.18	15,192,569.34	333,620.75
预收款项		4,652,046.14		
应付职工薪酬		1,506,770.59	5,315.64	
应交税费		2,303,075.42	1,531,830.46	817,512.6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939,886.17	80,309,347.33	41,473,83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921,031.50	97,039,062.77	42,624,963.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8,508,963.42	10,694,071.2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93,372.50	16,839,100.00	12,299,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02,335.92	57,533,171.27	12,299,500.00
负债合计		191,423,367.42	154,572,234.04	54,924,46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30,000.00	22,730,000.00	18,730,000.00
资本公积		27,272,400.00	27,272,400.00	27,272,4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63,205.45	57,970.02	1,393,085.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39,194.55	50,060,370.02	47,395,48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662,561.97	204,632,604.06	102,319,949.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一、3	2,568,109.14		
减：营业成本	十一、3	2,406,102.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474,552.77		
管理费用		9,318,337.74	1,185,255.80	488,222.88
财务费用		1,675,904.29	526,621.82	-3,063.67
资产减值损失		-16,155.36	67,944.10	18,219.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90,633.16	-1,779,821.72	-503,378.96
加：营业外收入		435,728.40		
减：营业外支出		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55,704.76	-1,779,821.72	-503,378.96
减：所得税费用		-34,529.29	-444,705.92	-125,691.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1,175.47	-1,335,115.80	-377,686.97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21,175.47	-1,335,115.80	-377,686.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企 03 表

编制单位：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8,20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830.45	4,668,947.01	3,778,93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9,037.42	4,668,947.01	3,778,935.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3,538.44	126,86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1,512.39	159,918.47	4,46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072.84	375,264.00	259,54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332.11	1,354,985.19	1,289,45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2,455.78	2,017,027.66	1,553,4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3,418.36	2,651,919.35	2,225,47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24,111.54	85,694,025.37	29,035,709.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24,111.54	85,694,025.37	29,035,70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4,111.54	-85,694,025.37	-29,035,709.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7,871.19	48,838,324.61	26,792,41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27,871.19	82,838,324.61	26,792,414.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2,58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65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92,24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5,628.16	82,838,324.61	26,792,41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07.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05.52	-203,781.41	-17,82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6,976.58	1,750,757.99	1,768,58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682.10	1,546,976.58	1,750,757.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27,272,400.00					57,970.02	50,060,370.0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730,000.00	27,272,400.00					57,970.02	50,060,370.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21,175.47	-10,821,175.47
(一) 净利润								-10,821,175.47	-10,821,175.4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821,175.47	-10,821,175.4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27,272,400.00			0.00		-10,763,205.45	39,239,194.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3年度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27,272,400.00					1,393,085.82	47,395,485.82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30,000.00	27,272,400.00					1,393,085.82	47,395,485.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1,335,115.80	2,664,884.20
(一) 净利润								-1,335,115.80	-1,335,115.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35,115.80	-1,335,115.8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730,000.00	27,272,400.00					57,970.02	50,060,370.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金额单位: 元

编制单位: 长春新华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2年度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27,272,400.00					1,770,772.79	47,773,172.79
加: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730,000.00	27,272,400.00					1,770,772.79	47,773,172.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686.97	-377,686.97
(一) 净利润								-377,686.97	-377,686.9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7,686.97	-377,686.9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30,000.00	27,272,400.00					1,393,085.82	47,395,485.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由马庆华、马拓和马力平 3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取得了九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2201810000047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1, 200, 000.00	1, 200, 000.00	60.00
马 拓	400, 000.00	400, 000.00	20.00
马力平	400, 000.00	400, 000.00	20.00
合 计	2, 000, 000.00	2, 000, 000.00	100.00

2011 年 7 月 27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 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700.00 万元。本次共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均由马庆华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6, 200, 000.00	6, 200, 000.00	88.58
马 拓	400, 000.00	400, 000.00	5.71
马力平	400, 000.00	400, 000.00	5.71
合 计	7, 000, 000.00	7, 000, 000.00	100.00

2011 年 8 月 29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 273.00 万元, 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972.76 万元。本次共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272.76 万元, 其中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54.58 万元,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8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

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17,784,000.00	6,200,000.00	78.24
马拓	400,000.00	400,000.00	1.76
马力平	1,818,400.00	400,000.00	8.00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45,800.00	2,545,800.00	11.20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800.00	181,800.00	0.80
合计	22,730,000.00	9,727,600.00	100.00

2011年10月20日，本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873.00万元，本次共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900.24万元，其中马庆华认缴人民币758.40万元，马力平认缴人民币141.84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17,784,000.00	13,784,000.00	78.24
马拓	400,000.00	400,000.00	1.76
马力平	1,818,400.00	1,818,400.00	8.00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45,800.00	2,545,800.00	11.20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800.00	181,800.00	0.80
合计	22,730,000.00	18,730,000.00	100.00

2013年3月29日，本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273.00万元，本次共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均由马庆华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17,784,000.00	17,784,000.00	78.24
马拓	400,000.00	400,000.00	1.76
马力平	1,818,400.00	1,818,400.00	8.00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45,800.00	2,545,800.00	11.20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800.00	181,800.00	0.80
合计	22,730,000.00	22,730,000.00	100.00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机械制造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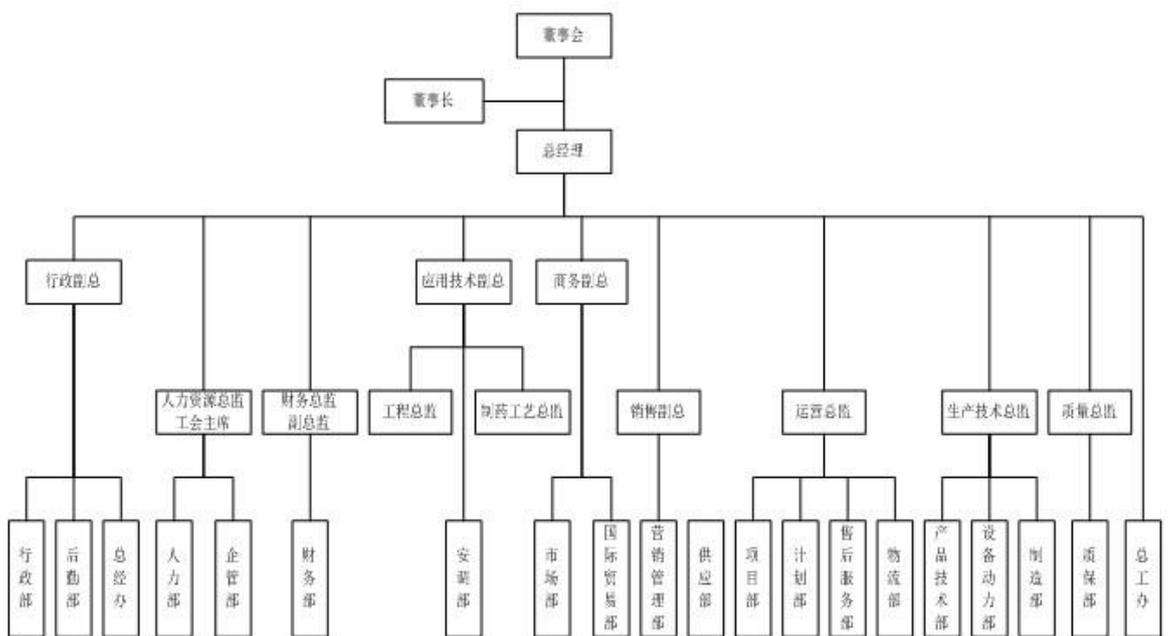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制药机械及不锈钢管道的设计、制造、不锈钢管道安装、进出口业务（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纯化水设备、多效蒸馏水机、纯蒸汽发生器、制药用水储罐和管道工程等。

5、基本组织架构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单独列示，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本公司承担。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a.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b.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

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余额2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和期末余额5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	账龄分析法
合并报表内公司组合	是否合并报表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是否为关联方	公司对关联方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结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20	25
3年至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

- ①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②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③因债务人逾期五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11、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大类。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

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

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

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

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

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为资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固定资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30	3.17
机器设备	5	10	9.50
运输工具	5	8	11.88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预计金额（或发生的营业损失远远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

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技术、

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

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的确认方法和计量标准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

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本公司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或有租金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

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本公司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本公司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融资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

25、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②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将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30%）	1. 2%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25%，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获得了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02200003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0-201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3 年，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经过复审延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32200001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3-2015 年度继续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长春市净月潭旅游经济开发区	制造业	1150 万元	机械制造	马庆华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1150 万元	100.00	100.00	2014 年 6 月投资

注：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1 月 4 日经长春市工商局净月经济开发区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马庆华出资人民币 1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王希凤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魏淑玲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0%。

2002 年 6 月 19 日，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均由马庆华认缴。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变更为：马庆华出资人民币 7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8.75%；王希凤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0%；魏淑玲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

2007年6月15日，魏淑玲将其持有的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马拓。股权结构变更为：马庆华出资人民币7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75%；王希凤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0%；马拓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5%。

2009年8月21日，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50.00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王希凤认缴和实缴人民币200.00万元，马拓认缴人民币150.00万元。2010年11月4日，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150.00万元，马拓实缴人民币1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变更为：马庆华出资人民币7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1.74%；王希凤出资人民币2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61%；马拓出资人民币1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65%。

2014年6月，根据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各股东出让合计持有的100%的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4年6月，根据本公司及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收购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各股东所有股权，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由于本次合并属同一控制合并，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视同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一直存在，故在报告期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均被纳入合并范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5,424.32			377,906.19
小 计			15,424.32			377,906.19
银行存款：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19,042,350.99			5,385,065.89
美元	4,072.71	6.2855	25,599.03	258,908.49	6.0969	1,578,539.17
欧元	0.09	8.3176	0.76	0.09	8.4189	0.76
小 计			19,067,950.78			6,963,605.82
合 计			19,083,375.10			7,341,512.01

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不存在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 6. 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712,078.97	100.00	8,474,113.88	13.73
其中：账龄组合	61,712,078.97	100.00	8,474,113.88	13.73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1,712,078.97	100.00	8,474,113.88	13.73

续上表

种 类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602,253.81	100.00	7,373,495.26	12.58
其中：账龄组合	58,602,253.81	100.00	7,373,495.26	12.58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8,602,253.81	100.00	7,373,495.26	12.5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4. 6. 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8,241,959.36	5.00	1,912,097.97	36,329,861.39
1年至2年(含2年)	11,152,670.58	10.00	1,115,267.06	10,037,403.52
2年至3年(含3年)	6,805,941.34	20.00	1,361,188.27	5,444,753.07
3年至5年(含5年)	2,851,894.21	50.00	1,425,947.10	1,425,947.11
5年以上	2,659,613.48	100.00	2,659,613.48	
合计	61,712,078.97		8,474,113.88	53,237,965.09

续上表

账龄结构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9,590,002.87	5.00	1,979,500.14	37,610,502.73
1年至2年(含2年)	7,078,978.57	10.00	707,897.86	6,371,080.71
2年至3年(含3年)	7,891,958.89	20.00	1,578,391.78	6,313,567.11
3年至5年(含5年)	1,867,216.00	50.00	933,608.00	933,608.00
5年以上	2,174,097.48	100.00	2,174,097.48	
合计	58,602,253.81		7,373,495.26	51,228,758.55

(3) 2014年1-6月, 无全额或部分转回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2014年1-6月, 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截至2014年6月30日, 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截至2014年6月30日, 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6,122.71	1-2年	3.56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8,718.69	1-4年	6.40
河北神威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4,100.00	1年以内	2.70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00.00	1年以内	2.53
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0,000.00	1年以内	3.01
合计		11,228,941.40		18.2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2014. 6. 30		2013. 12. 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45,804.45	73.57	15,259,780.96	88.44
1年至2年(含2年)	436,638.06	19.52	861,793.30	4.99
2年至3年(含3年)	154,565.30	6.91	1,132,564.70	6.57
合 计	2,237,007.81	100.00	17,254,138.96	100.00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 位列前五名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性质或内容
南关奥瑞厨具商行	非关联方	339,315.00	1-2年	预付家具款
上海固思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00.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吉林市东工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693.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332.15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武汉云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200.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 计		1,072,540.15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 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 6. 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35,700.46	100.00	418,482.46	9.43
其中: 账龄组合	4,432,289.79	99.92	418,482.46	9.44
关联方组合	3,410.67	0.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435,700.46	100.00	418,482.46	9.43

续上表

种 类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65,001.97	100.00	347,858.33	2.73
其中：账龄组合	5,344,363.43	41.87	347,858.33	6.51
关联方组合	7,420,638.54	5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2,765,001.97	100.00	347,858.33	2.7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4. 6. 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3,184,207.50	5.00	159,210.38	3,024,997.12
1年至2年（含2年）	714,839.29	10.00	71,483.93	643,355.36
2年至3年（含3年）	315,333.42	25.00	78,833.36	236,500.06
3-5年（含5年）	217,909.58	50.00	108,954.79	108,954.79
5年以上		50.00		
合 计	4,432,289.79		418,482.46	4,013,807.33

续上表

账龄结构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4,615,173.23	5.00	230,758.67	4,384,414.56
1年至2年（含2年）	434,652.62	10.00	43,465.26	391,187.36
2年至3年（含3年）	294,537.58	25.00	73,634.40	220,903.18
3-5年（含5年）		50.00		
5年以上		50.00		
合 计	5,344,363.43		347,858.33	4,996,505.10

(3) 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 限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马力平	股东	2,830.50	1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马拓	股东	580.17	1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410.67			

(4) 2014年1-6月，无全额或部分转回或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2014年1-6月，无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股东欠款情况。

关联方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年 限
马力平	1.76	2,830.50	1年以内
马拓	8.00	580.17	1年以内
合 计		3,410.67	

(7) 截至2014年6月30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长春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0	1年以内	25.93
吉林省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1-2年	11.27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非关联方	140,000.00	2-3年	3.16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非关联方	160,000.00	1年以内、1-2年	3.61
烟台市中大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25
合 计		2,050,000.00		46.22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值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值
原材料	20,247,448.31		20,247,448.31	26,633,222.47		26,633,222.47
在产品	27,727,111.66		27,727,111.66	34,306,513.05		34,306,513.05
库存商品	21,783,211.79		21,783,211.79	14,625,292.59		14,625,292.59
发出商品	33,306,358.78		33,306,358.78	48,322,932.42		48,322,932.42
周转材料				132,251.10		132,251.10
合 计	103,064,130.54		103,064,130.54	124,020,211.63		124,020,211.63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类 别	2014.6.30	2013.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8,203,419.94	5,489,647.40
合 计	8,203,419.94	5,489,647.40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2014. 6. 30 账面余额
长春华通艾富西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771, 450. 00	771, 450. 00		771, 450. 00
合 计		771, 450. 00	771, 450. 00		771, 450. 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	本期现金红利
长春华通艾富西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50. 00	50. 00	771, 450. 00		
合 计			771, 450. 00		

注：长春华通艾富西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05, 178, 195. 85	17, 248, 226. 21	3, 377, 555. 52	219, 048, 866. 54
房屋及建筑物	148, 034, 699. 80	212, 000. 01	105, 716. 00	148, 140, 983. 81
机器设备	43, 291, 130. 34	13, 949, 474. 00	1, 677, 422. 52	55, 563, 181. 82
运输设备	8, 317, 444. 00	387, 327. 35	639, 970. 00	8, 064, 801. 35
办公设备	371, 794. 94	1, 560, 777. 61		1, 932, 572. 55
其他	5, 163, 126. 77	1, 138, 647. 24	954, 447. 00	5, 347, 327. 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 851, 861. 54	5, 056, 852. 68	3, 044, 250. 66	23, 864, 463. 56
房屋及建筑物	7, 263, 136. 89	2, 464, 896. 89	60, 258. 12	9, 667, 775. 66
机器设备	9, 042, 426. 09	1, 642, 141. 64	1, 474, 767. 65	9, 209, 800. 08
运输设备	3, 646, 058. 79	535, 628. 49	607, 971. 50	3, 573, 715. 78
办公设备		53, 618. 86		53, 618. 86
其他	1, 900, 239. 77	360, 566. 80	901, 253. 39	1, 359, 553. 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3, 326, 334. 31			195, 184, 402. 98
房屋及建筑物	140, 771, 562. 91			138, 473, 208. 15
机器设备	34, 248, 704. 25			46, 353, 381. 74
运输设备	4, 671, 385. 21			4, 491, 085. 57
办公设备	371, 794. 94			1, 878, 953. 69
其他	3, 262, 887. 00			3, 987, 773. 83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3, 326, 334. 31			195, 184, 402. 98
房屋及建筑物	140, 771, 562. 91			138, 473, 208. 15
机器设备	34, 248, 704. 25			46, 353, 381. 74
运输设备	4, 671, 385. 21			4, 491, 085. 57
办公设备	371, 794. 94			1, 878, 953. 69
其他	3, 262, 887. 00			3, 987, 773. 83

(2) 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不存在由在建工程转入的情况。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原值 18,372,696.67 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436,351.55 元，账面价值 17,936,345.12 元。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144,848.21 元，累计折旧 5,837,605.76 元，账面价值 307,242.45 元。

9、无形资产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一、原价合计	10, 343, 303. 84		8, 290. 00	10, 335, 013. 84
软件	260, 693. 84			260, 693. 84
土地使用权	10, 051, 220. 00			10, 051, 220. 00
其他	31, 390. 00		8, 290. 00	23, 100. 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80, 335. 35	125, 396. 81	6, 752. 50	1, 098, 979. 66
软件	116, 634. 92	21, 079. 28		137, 714. 20
土地使用权	834, 155. 43	104, 010. 03		938, 165. 46
其他	29, 545. 00	307. 50	6, 752. 50	23, 100. 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9, 362, 968. 49			9, 236, 034. 18
软件	144, 058. 92			122, 979. 64
土地使用权	9, 217, 064. 57			9, 113, 054. 54
其他	1, 845. 00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62,968.49			9,236,034.18
软件	144,058.92			122,979.64
土地使用权	9,217,064.57			9,113,054.54
其他	1,845.0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资产减值准备	1,457,531.23	1,283,460.36
递延收益	4,248,343.13	4,209,775.00
合 计	5,705,874.36	5,493,235.36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4. 6. 30
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74,113.88
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8,482.46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1,450.00
递延收益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93,372.50
合 计	26,657,418.84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 6. 30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7,721,353.59	1,171,242.75			8,892,596.3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71,450.00				771,450.00
合 计	8,492,803.59	1,171,242.75			9,664,046.34

1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用于担保抵押的资产				
1、固定资产		111,032,690.18	1,758,017.58	109,274,672.60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2、无形资产		9,256,512.00	709,665.92	8,546,846.08
合 计		120,289,202.18	2,467,683.50	117,821,518.68

注 1：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用于银行借款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抵押资产名称	产权证号	原 值	净 值
本公司锅炉房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7 号	2,227,170.65	2,191,907.13
成品库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8 号	3,955,796.44	3,893,163.00
宿舍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9 号	12,680,266.79	12,479,495.90
本公司办公楼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0 号	21,101,924.00	20,767,810.20
测试车间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1 号	5,153,960.51	5,072,356.13
2 号车间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2 号	38,223,473.37	37,618,268.38
1 号车间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3 号	24,209,480.18	23,826,163.41
水泵房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4 号	322,654.44	317,545.74
食堂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5 号	2,688,128.26	2,645,566.23
门卫室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6 号	250,032.11	246,073.27
门卫室	九房权证字第 20130179017 号	219,803.43	216,323.21
本公司土地	九国用(2013)第 012200264 号	9,256,512.00	8,546,846.08
合 计		120,289,202.18	117,821,518.68

注 2：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本期减少 1,758,017.58 元，均为固定资产折旧因素减少所致。

注 3：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本期减少 709,665.92 元，均为无形资产摊销因素减少所致。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类别

类 别	2014. 6. 30	2013. 12. 31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5,000,000.00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金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由吉林省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4、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2014. 6. 30	2013. 12. 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674,821.22	28,015,287.5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502,505.22	560,312.9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81,262.99	458,908.68
3 年以上	579,251.62	729,251.62
合 计	24,937,841.05	29,763,760.8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未偿还原因
吉林省恒发不锈钢销售有限公司	402,698.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榆树市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294,757.05	1-2 年	尚未结算
长春铸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79,391.00	1-2 年	尚未结算
昆山华恒焊接股份有限公司	194,000.00	1-2 年	尚未结算
沈阳沃特杰特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77,400.00	1-2 年	尚未结算
合 计	1,348,246.05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5、预收款项

(1) 账龄

账龄结构	2014. 6. 30	2013. 12. 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337,653.03	115,842,188.3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0,123,206.76	22,050,726.83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403,658.26	
合 计	92,864,518.05	137,892,915.1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未结转原因
西安万隆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715,000.00	1-2 年	工期正常安排，目前正在施工
江苏复旦复华药业有限公司	1,230,000.00	1-2 年	客户投资计划变更，项目延期
御盛隆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280,000.00	2-3 年	客户资金问题，项目延期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未结转原因
广州南鑫药业有限公司	2,864,000.00	1-2年	客户厂房土建延期,项目延期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817,000.00	1-2年	客户土建项目延期,设备正在调试
合 计	13,906,000.00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2014.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00.00	10,275,931.20	8,467,353.57	1,810,977.63
2. 职工福利费		331,566.45	331,566.45	
3. 社会保险费	69,067.89	1,090,069.18	264,172.99	894,964.0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8,162.64	198,162.64	
基本养老保险费	58,868.43	767,042.75	18,141.76	807,769.42
失业保险费	10,199.46	78,938.96	1,943.76	87,194.66
工伤保险		24,233.29	24,233.29	
生育保险费		21,691.54	21,691.54	
4. 住房公积金		217,448.96	192,339.96	25,10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835.90	27,835.90	
合 计	71,467.89	11,942,851.69	9,283,268.87	2,731,050.71

注1: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拖欠员工薪酬情况。

注2:本公司于2014年7月支付基本养老保险费668,615.36元,支付失业保险费67,925.04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应付基本养老保险费余额139,154.06元,应付失业保险费余额19,269.62元。

17、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4.6.30	2013.12.31
增值税	1,162,985.35	6,779,861.57
企业所得税	10,327,208.71	8,000,910.3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90.15	149,647.76
房产税	556,657.38	
印花税	225,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7,257.37	494,712.95

税费项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教育费附加	548, 040. 99	353, 366. 40
合 计	13, 591, 639. 95	15, 778, 499. 01

18、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2014. 6. 30	2013. 12. 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 863, 669. 20	1, 687, 774. 5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651, 968. 83	45, 858. 1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04, 151. 20
3 年以上	50, 070. 00	
合 计	12, 565, 708. 03	1, 837, 783. 91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较大的账龄一年以内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款项性质
长沙楚天投资有限公司	11, 500, 000. 00	借款
合 计	11, 500, 000. 00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 000, 000. 00	
合 计	14, 000, 000. 00	

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金额 20, 000, 000. 00 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实际已收到借款金额为 15, 000, 000. 00 元, 实际已偿还 1, 000, 000. 00 元, 借款余额 14, 000, 000. 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3 日, 由长春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抵押借款	45,000,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	45,000,000.00

注：具体抵押明细详见(五.1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长期借款情况。

21、长期应付款

借款机构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年	14,053,238.50	10.031	480,578.80	8,508,963.42	
合 计		14,053,238.50		480,578.80	8,508,963.42	

注：2013 年 4 月 30、5 月 10 日、5 月 15 日、11 月 10 日，本公司与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共签订 7 份《融资回租合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应付款共计 20,769,696.00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支付 11,089,848.00 元，尚需支付 9,679,848.00 元，剔除未确认融资费用 1,170,884.58 元，长期应付款余额 8,508,963.42 元。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4. 6. 30	2013. 12. 31
递延收益	16,993,372.50	16,839,100.00
合 计	16,993,372.50	16,839,100.00

注：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3,000,000.00		75,000.00	2,925,000.00
制药用水设备新厂改造资金	5,879,100.00		146,977.50	5,732,122.50
资源型城市吸纳就业资金	6,360,000.00	590,000.00	173,750.00	6,776,250.00
制药用水设备研发资金	1,600,000.00		40,000.00	1,560,000.00
合 计	16,839,100.00	590,000.00	435,727.50	16,993,372.50

23、实收资本

(1) 2014 年 1-6 月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实收资本	22,730,000.00			22,730,000.00
合 计	22,730,000.00			22,730,000.00

(2) 2013 年度

项 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实收资本	18,730,000.00	4,000,000.00		22,730,000.00
合 计	18,730,000.00	4,000,000.00		22,730,000.00

(3) 2012 年度

项 目	2011.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12. 31
实收资本	18,730,000.00			18,730,000.00
合 计	18,730,000.00			18,730,000.00

注：2013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 2013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马庆华认缴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增加实收资本后，公司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873.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2,273.00 万元，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2,273.00 万元。2013 年 3 月 19 日，长春诚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长诚迅会验字[2013]第 060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验证。

(4) 上述实收资本的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投资方	2014. 6. 30		2013. 12. 31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庆华	17,784,000.00	78.24	17,784,000.00	78.24
马 拓	400,000.00	1.76	400,000.00	1.76
马力平	1,818,400.00	8.00	1,818,400.00	8.00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45,800.00	11.20	2,545,800.00	11.20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800.00	0.80	181,800.00	0.80
合 计	22,730,000.00	100.00	22,730,000.00	100.00

24、资本公积

类 别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本溢价	27,684,782.00	27,684,782.00	27,684,782.00
同一控制合并		11,500,000.00	11,500,000.00
合 计	27,684,782.00	39,184,782.00	39,184,782.00

25、盈余公积

类 别	2014. 6.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7,397,579.52	7,397,579.52	3,685,123.15
合 计	7,397,579.52	7,397,579.52	3,685,123.15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83,743,990.77	56,666,999.25	44,003,342.80
加：本年利润转入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12,456.37	1,449,038.16
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0,000.00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963,972.77	83,743,990.77	56,666,999.25

2013 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议案，分配股利 5,000,00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项目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22,189,406.68	204,316,938.84	122,323,244.8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2,189,406.68	204,316,938.84	122,323,244.83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70,837,040.85	118,061,220.91	72,291,351.3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0,837,040.85	118,061,220.91	72,291,351.31
其他业务成本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列示

2014 年 1-6 月

产品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纯化水设备	32,118,250.47	19,204,334.93	12,913,915.54	40.21
纯蒸汽发生器	9,425,160.68	5,529,930.91	3,895,229.77	41.33
多效蒸馏水机	20,178,665.55	11,796,916.54	8,381,749.01	41.54
管道工程	42,021,040.52	20,498,915.93	21,522,124.59	51.22
罐类	17,283,374.68	13,236,584.30	4,046,790.38	23.41
换热器	575,871.75	170,590.74	405,281.01	70.38
其他	587,043.03	399,767.50	187,275.53	31.90
合计	122,189,406.68	70,837,040.85	51,352,365.83	42.03

2013 年度

产品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纯化水设备	47,138,415.73	26,178,066.28	20,960,349.45	44.47
纯蒸汽发生器	18,759,467.14	9,856,976.60	8,902,490.54	47.46
多效蒸馏水机	47,717,843.90	26,308,530.59	21,409,313.31	44.87
管道工程	28,010,661.21	12,328,764.24	15,681,896.97	55.99
罐类	56,264,445.80	40,569,807.86	15,694,637.94	27.89
换热器	3,252,121.11	967,141.82	2,284,979.29	70.26
其他	3,173,983.95	1,851,933.52	1,322,050.43	41.65
合计	204,316,938.84	118,061,220.91	86,255,717.93	42.22

2012 年度

产品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纯化水设备	25,854,769.65	14,346,290.48	11,508,479.17	44.51
纯蒸汽发生器	11,457,637.08	6,285,588.62	5,172,048.46	45.14
多效蒸馏水机	25,909,396.85	14,022,432.05	11,886,964.80	45.88
管道工程	13,343,508.94	6,062,904.53	7,280,604.41	54.56
罐类	42,153,300.09	30,269,134.17	11,884,165.92	28.19
换热器	1,669,491.78	467,385.15	1,202,106.63	72.00
其他	1,935,140.44	837,616.31	1,097,524.13	56.72
合计	122,323,244.83	72,291,351.31	50,031,893.52	40.90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列示

地区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国内销售收入	117,416,932.50	96.09	186,435,696.62	91.25	106,082,753.12	86.72

地区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国外销售收入	4,772,474.18	3.91	17,881,242.22	8.75	16,240,491.71	13.28
合计	122,189,406.68	100.00	204,316,938.84	100.00	122,323,244.83	100.00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列示明细

地区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东北	20,779,675.33	17.01	26,613,055.88	13.02	16,998,429.94	13.90
华北	16,128,547.01	13.20	43,227,605.88	21.16	14,310,675.21	11.70
华东	40,054,180.24	32.78	60,516,402.38	29.62	40,486,186.44	33.10
华南	16,903,247.87	13.83	15,048,205.13	7.37	18,884,358.97	15.44
华中	10,106,837.61	8.27	7,097,435.90	3.47	10,385,581.20	8.48
西北	2,273,504.27	1.86				
西南	11,170,940.17	9.14	33,932,991.45	16.61	5,017,521.36	4.10
国外	4,772,474.18	3.91	17,881,242.22	8.75	16,240,491.71	13.28
合计	122,189,406.68	100.00	204,316,938.84	100.00	122,323,244.83	100.00

(5) 前五名客户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2014年1-6月

客户名称	2014年1-6月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114,502.26	9.10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6,940,170.94	5.68
黑龙江福和华星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81,196.58	4.57
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5,299,145.30	4.34
广州一品红制药有限公司	5,170,940.17	4.23
合计	34,105,955.25	27.92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2013年度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
河北神威药业有限公司	10,456,410.26	5.12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641,025.64	4.23
山西振东泰盛制药有限公司	7,264,957.26	3.56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
四川川大华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585,213.68	3.22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384,615.38	2.64
合 计	38,332,222.22	18.77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2012 年度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
深圳市卫武光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9,318,974.36	7.62
武汉中原瑞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8,171,051.28	6.68
杭州澳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964,289.74	5.69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6,477,427.35	5.30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239,316.24	5.10
合 计	37,171,058.97	30.39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城建税	629,413.45	1,226,630.24	619,980.85
教育费附加	449,581.02	876,164.45	442,843.46
合 计	1,078,994.47	2,102,794.69	1,062,824.31

29、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1,203,543.62	2,727,407.50	2,454,401.03
差旅费	2,682,992.61	4,364,549.19	3,838,406.92
办公费	144,597.58	48,979.84	106,606.67
业务招待费	637,624.40	834,183.34	653,438.81
广告宣传和展览费	1,758,407.20	1,269,030.67	1,051,013.78
车辆使用费	85,749.86	10,597.70	5,786.00
海外销售佣金	204,029.94	2,192,468.98	1,644,295.32
运输费	1,329,065.28	4,563,460.01	2,896,264.53
包装材料费	497,721.94	1,055,926.11	503,144.64
电话费	31,856.00	63,381.00	81,491.79
其他	147,693.75	214,596.24	256,989.82
合 计	8,723,282.18	17,344,580.58	13,491,839.31

30、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支出	5,022,738.45	8,942,452.51	5,993,012.59
差旅费	74,523.60	365,719.57	282,992.68
办公费	1,118,672.57	465,848.75	185,424.31
业务招待费	101,417.00	276,704.11	35,144.10
研究与开发费	2,574,090.02	9,195,527.87	6,129,701.40
会务费	24,102.00	71,824.00	35,124.00
车辆使用费	901,481.29	1,211,870.98	793,230.60
税费	1,289,102.56	573,223.06	457,555.44
修理及折旧费	2,575,349.04	1,114,378.42	1,101,518.47
无形资产及低耗品摊销	125,396.82	62,468.67	61,792.62
专利申请及维护费	9,020.00	19,144.00	5,450.00
电话费	71,927.52	78,655.70	111,249.16
其他	1,777,816.23	2,080,385.20	1,690,508.55
合 计	15,665,637.10	24,458,202.84	16,882,703.92

3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2,146,034.59	1,495,881.08	2,342,606.96
减：利息收入	8,163.13	31,436.21	37,776.98
汇兑损失	64,211.68	169,105.67	269,878.68
银行手续费	19,839.26	68,285.51	92,279.80
未确认融资费用分摊	480,594.36	527,933.51	
合 计	2,702,516.76	2,229,769.56	2,666,988.46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坏账损失	1,171,242.75	1,496,626.26	1,417,965.95
合 计	1,171,242.75	1,496,626.26	1,417,965.95

33、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435,727.50	2,789,250.00	1,733,400.00
其他	0.9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 计	435,728.40	2,789,250.00	1,733,400.00

注：以上各期营业外收入均计入相应各期非经常性损益中。

(2) 政府补助明细

2014 年 1-6 月

项 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资源型城市吸纳就业、资料综合利用、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和多元化体系培训项目补贴	173,750.00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吉发改投资【2011】935号《关于下达2011年全省资源型城市吸纳就业、资料综合利用、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和多元化体系培训项目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补贴	75,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2010】2163号《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0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制药用水设备新厂改造资金	146,977.50	九台市人民政府	九经济【2012】17号关于拨付九台市企业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的通知	九台市人民政府
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40,000.00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吉发改高技【2013】757号《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2013年吉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合 计	435,727.50			

2013 年度

项 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市场开拓资金	1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指【2012】2065号《关于拨付2012年度第一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收大学生见习补贴	359,25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府发【2009】7号关于长春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收商标奖励款	80,000.00	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拨付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注明商标奖励的通知》	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项 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收贴息项目款	3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指【2013】1222号《关于拨付2013年市级新兴产业、特色中小企业发展等专项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	4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建指【2013】863号《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管理创新专项资金	4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指【2013】820号《关于拨付2013年省级企业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企业管理创新）专项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5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教指【2013】912号《关于下达2013年省科技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计划创新型企业科技创新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人才开发资金资助项目	2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行【2012】2299号《关于下达第八批人才开发资金资助项目经费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科技计划项目	3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科发【2013】96号《关于下达2013年第六批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2013年外经贸发展资金	4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指【2013】2362号《关于拨付2013年度第三批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合 计	2,789,250.00			

2012年度

项 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贴	77,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指【2012】617号《关于拨付2011年度第二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大学生见习补贴	116,4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府发【2009】7号关于长春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项 目	金 额	来 源 和 依 据	批 准 文 件	批 准 机 关
省科技发展计划资金	4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教指【2012】971号《关于下达2012年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第四批)专项经费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区域发展资金	1,00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	长财企【2012】1175号《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1年第四批外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	长春市财政局
科技经费	50,000.00	长春市科技局	长科发【2011】59号关于拨付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科技经费的通知	长春市科技局
百亿项目	90,000.00	长春市科技局	长科发【2008】93号关于下达2008年度长春市科技成果转化百亿增值工程项目的通知	长春市科技局
合 计	1,733,400.00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4,842.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3,304.8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537.50		
其他	51,684.92	35,450.00	47,089.59
合 计	386,527.28	35,450.00	47,089.59

注：以上各期营业外支出均计入相应各期非经常性损益中。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052,550.69	6,954,284.46	3,232,579.2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12,639.00	-1,366,188.35	-1,149,391.87
合 计	4,839,911.69	5,588,096.11	2,083,187.37

36、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罚款收入			
利息收入	8,163.13	31,436.21	37,776.98
补贴收入	590,000.00	7,328,850.00	5,472,900.0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往来款项	419,510.04	4,881,249.38	2,660,948.11
其他收入	0.90		
合 计	1,017,674.07	12,241,535.59	8,171,625.09

37、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办公费	1,352,809.52	681,541.53	487,417.14
通讯费	103,783.52	142,036.70	192,740.95
差旅费	2,757,516.21	4,730,268.76	4,121,399.60
招待费	739,041.40	1,110,887.45	683,985.91
车辆保险费及维修费	324,736.67	716,485.33	349,585.94
研发费用	1,839,665.16	9,195,527.87	6,129,701.40
交通及汽油费	684,238.14	698,309.38	473,829.41
运费及仓储费	1,330.00	167,339.77	871,589.64
展会服务费及佣金	2,463,191.34	4,506,202.49	2,350,329.02
招投标服务及手续费	44,827.00	309,675.51	383,474.59
往来款项	6,594,666.41	965,763.89	2,089,589.73
罚款	51,684.93	35,450.00	47,089.59
其他	1,473,156.35	2,004,473.62	1,988,930.04
合 计	18,430,646.65	25,263,962.30	20,169,662.96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1,242.75	1,496,626.26	1,417,965.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56,852.68	3,154,171.32	2,859,712.29
无形资产摊销	125,396.81	62,468.67	61,792.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34,842.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90,840.63	2,192,920.26	2,612,485.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639.00	-1,366,188.35	-1,149,391.87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56,081.09	-38,523,937.78	-34,803,129.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243,604.02	-7,154,967.72	-9,507,448.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2,125,341.01	63,538,864.07	54,019,568.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9,137.67	59,189,404.62	29,624,249.25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出资额	持本公司股权比例
马庆华	股东	17,784,000.00	78.24
马拓	股东	400,000.00	1.76
马力平	股东	1,818,400.00	8.00
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2,545,800.00	11.20
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181,800.00	0.80
王希凤	股东（马庆华）的直系亲属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春市	马庆华	机械制造	1150万元	100.00	100.00

3、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公司无关联方交易。

4、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a.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4.6.30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马庆华			7,220,614.73	56.57
马力平	2,830.50	0.01		
马拓	580.17	0.06	200,023.81	1.56
合计	3,410.67	0.07	7,420,638.54	58.13

b.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4. 6. 30		2013. 12. 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王希凤	147, 107. 00	1. 17		
合 计	147, 107. 00	1. 17		

5、关联方担保

2013年2月4日,因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借款3000万元,股东马庆华、王希凤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签署《自然人保证合同》,对上述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在长春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时,股东马庆华、马力平、马拓与其签署《权利质押反担保合同》,以其所持本公司的股权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偿还该笔借款。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税务纠纷、对外担保等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 6. 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058, 856. 47	100. 00		
其中：账龄组合				
合并报表内公司组合	3, 058, 856. 47	100. 00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 058, 856. 47	100. 00		

续上表

种 类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合并报表内公司组合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 计				

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3, 058, 856. 47 元，均为应收子公司吉林省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的货款，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2、固定资产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68, 865, 712. 73	16, 961, 358. 31		185, 827, 071. 04
房屋及建筑物	132, 979, 175. 51	212, 000. 01		133, 191, 175. 52
机器设备	29, 139, 501. 80	13, 677, 306. 95		42, 816, 808. 75
运输设备	3, 380, 297. 66	387, 327. 35		3, 767, 625. 01
办公设备	371, 794. 94	1, 560, 777. 61		1, 932, 572. 55
其他	2, 994, 942. 82	1, 123, 946. 39		4, 118, 889. 21

项 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6. 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6,825.25	3,671,231.12		3,998,056.37
房屋及建筑物	53,977.31	2,107,746.67		2,161,723.98
机器设备		1,002,107.96		1,002,107.96
运输设备	201,490.69	228,796.50		430,287.19
办公设备		53,618.86		53,618.86
其他	71,357.25	278,961.13		350,318.3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8,538,887.48			181,829,014.67
房屋及建筑物	132,925,198.20			131,029,451.54
机器设备	29,139,501.80			41,814,700.79
运输设备	3,178,806.97			3,337,337.82
办公设备	371,794.94			1,878,953.69
其他	2,923,585.57			3,768,570.8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8,538,887.48			181,829,014.67
房屋及建筑物	132,925,198.20			131,029,451.54
机器设备	29,139,501.80			41,814,700.79
运输设备	3,178,806.97			3,337,337.82
办公设备	371,794.94			1,878,953.69
其他	2,923,585.57			3,768,570.83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568,109.1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2,568,109.14		
营业成本	2,406,102.8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2,406,102.86		

4、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利润	-10,821,175.47	-1,335,115.80	-377,686.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55.36	67,944.10	18,219.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71,231.12	235,003.09	91,822.16
无形资产摊销	104,611.62	20,723.26	22,86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0,574.60	527,933.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529.29	-1,151,886.02	-939,42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28,728.40	-132,25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47,836.22	-965,763.89	-1,178,521.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852,916.60	5,385,332.20	4,588,200.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3,418.36	2,651,919.35	2,225,470.82

十二、补充资料-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5,727.50		
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915,598.45	43,157,365.72	16,699,260.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9.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350,526.85	43,157,365.72	16,699,260.94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83,173.08	6,032,802.03	2,208,879.36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额	28,367,353.77	37,124,563.69	14,490,381.58
上述影响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164.74%	103.73%	102.68%
净利润	17,219,982.00	35,789,447.89	14,112,69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47,371.77	-1,335,115.80	-377,686.97
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47,371.77	-1,335,115.80	-377,686.97

十三、本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企业名称：长春新华通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庆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英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日期：2014 年 10 月 30 日

日期：2014 年 10 月 30 日

日期：2014 年 10 月 30 日